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8年8月17日在徐州市民主南路69号恩华大厦16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8月6日以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亦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孙彭生先生召集并主持，与会董事就本次会议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并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形成了如下决议：

1、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没有董事对公司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于2018年8月20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8-051）同日登载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上。

2、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2018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8-052）刊登在2018年8月20日的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

独立董事意见登载于2018年8月2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3、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利用效率，在保证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4亿元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理财，适时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计算。

此议案在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2018年8月20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3）。

独立董事意见登载于2018年8月2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4、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拟签署<别孕烯醇酮水溶性前药EL-3016中国市场专利许可协议>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恩华络康药物研发有限公司拟于近期与常州四药制药有限公司签署《别孕烯醇酮水溶性前药EL-3016中国市场专利许可协议》，经审议，董事会同意江苏恩华络康药物研发有限公司与常州四药制药有限公司洽谈并签署上述协议。待协议正式签署后，公司将另行公告。

此议案在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为了推动公司战略实施，拓展公司经营业务，布局在基因检测、基因编辑、细胞治疗以及生物医药领域内相关的技术研发工作，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与利润增长点，进一步实现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拟与裴媛、任斌共同出资500万元人民币在上海设立上海恩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此议案在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0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4）。

特此公告。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17日